

办理休学手续流程图示意图

符合休学条件的学生向学院领导提出申请。经审批同意后登录教务处网页“下载专区”下载“休学申请表”一式三份填写，填写后凭该“休学申请表”办理以下手续。



学生所在学院领导提出意见并签章。



学生处领导提出意见并签章。



教务处领导审批、签章。



将审批完毕的申请表送交教务处学籍管理科，教务处审核后发放休学证明书。在休学期满前凭县级医院证明及休学证明书向教务处提出复学申请。